



贵州法治报
微信公众号



法治贵州客户端

全国铁路护路联防安全稳定工作现场会在贵州贵阳召开

本报讯(记者 何永利)9月21日,全国铁路护路联防安全稳定工作现场会在贵阳召开。会议总结了全国铁路护路联防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召开以来的工作成绩,通报了治安情况,分析了面临形势,交流了辽宁、湖北、湖南、山东、西藏、山西、贵州各地工作经验,安排部署了今后一个阶段重点任务。

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司法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部、国家铁路局有关司负责同志,国铁成都局集团公司相关负责人,全国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政法委副书记,3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铁路护路联防办公室主任、18个铁路局集团公司保卫部主任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全国铁路护路联防战线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铁路护路联防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铁路护路联防安全稳定工作机制制度作用,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经受住了复杂环境和重大考验,护路工作稳步推进,安全防线更加牢固,联防效能显著提升,治理能力持续增强,隐患整治成效显著,护路意识深入人心,取得了显著成效,确保了铁路大动脉安全畅通与沿线区域社会稳定。

会议强调,要以系统思维谋全局、以机制优化强保障、以责任压实聚合力、以

综合治理优环境、以法治科技双赋能、以队伍建设固根基、以创新突破破难题、以督导考核抓落实。

会议强调,要深化认识,凝聚齐抓共管强大合力;要精准施策,提升精细高效的管控水平;要系统治理,构建源头化解的长效机制;要筑牢屏障,提高风险防范的应对能力;要压实链条,健全明责履责的责任体系。

会议要求,要以系统思维谋全局、以机制优化强保障、以责任压实聚合力、以

综合治理优环境、以法治科技双赋能、以队伍建设固根基、以创新突破破难题、以督导考核抓落实。

会议强调,要深化认识,凝聚齐抓共管强大合力;要精准施策,提升精细高效的管控水平;要系统治理,构建源头化解的长效机制;要筑牢屏障,提高风险防范的应对能力;要压实链条,健全明责履责的责任体系。

会议要求,要以系统思维谋全局、以机制优化强保障、以责任压实聚合力、以

10月1日起施行 我省出台殡葬服务收费新规

本报讯(记者 向秋健)9月20日,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为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近日联合印发《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自2026年10月1日起施行。

《办法》将殡葬服务分为殡仪服务和安葬服务两大类,实行分类管理。其中,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告别、遗体火化和骨灰寄存等基础项目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由市(州)人民政府制定。非基础

项目由省级民政部门根据殡葬改革实际和群众需求合理确定,并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门公布清单,由市(州)民政部“明确收费参考区间”。

《办法》细化成本构成,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各项服务成本构成进行了详细规定。强调政府指导价应坚持公益性定位。同时,强化殡葬服务价格监管,推行收费清单管理。各地民政部门应公布基础项目和非基础项目收费目录清单,明确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及参考区间,清单外一律不得收费(停车、商品销售和餐饮服务除外)。

全省法院国家赔偿暨司法救助培训班成功举办

本报讯(记者 封翊 通讯员沈重阳 李云遥)近日,2026年全省法院国家赔偿暨司法救助培训班在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成功举办。

省高院相关负责人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学细悟把准正确方向。始终坚持以“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和“以人民为中心”作为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如我求助”“如我求偿”的态度,更好发挥两项工作保障人权、促进公正、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重要作用。要严守纪律规定,端正态度潜心学习。切实转变学风作风,弘扬实事求是、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确保学习时间和学习效果,展示良好精神风貌,要坚持学思践悟,提升实务作战能力。养成法律关系梳理思维、赔源治理思维、逻辑和价值相一致思维、穿透式审判思维、类案同判思维,提高办理司法救助和国家赔偿案件的能力和水平。

本次培训的课程设置聚焦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的重大疑难复杂问题,结合当前两项工作发展新形势、

新要求,围绕两项工作实践需求和履职能力提升,开设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课程,帮助学员牢牢把握司法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深刻领会“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等核心要义,树牢公正司法理念,自觉把法治思想融入案件审理全过程。同时紧贴一线实务,开设国家赔偿若干问题专题、司法救助若干问题等课程,对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相关问题进行交流研讨,聚焦两项工作实务难点,精准区分赔偿责任与救助帮扶,守好司法为民底线,引导学员坚持“当赔则赔、应救尽救”,妥善处理涉诉群众诉求。

参训干警纷纷表示,通过本次培训,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拓宽了审判思维,增强了业务能力,并学到了很多解决实际工作疑难问题的方法。回到岗位后,将切实践行“如我在诉”的理念,把司法温情送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全省法院负责国家赔偿或司法救助工作的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共100人参训。

厘清维权与牟利边界 黔南多部门联手规制职业索赔职业举报

本报讯(记者 方亚丽)近日,黔南州市场监管局会同州委政法委、州委网信办、州法院、州检察院、州公安局、州发展改革委、州司法局、州投资促进局、州信访局、州工商联联合印发《关于依法治理牟利性职业索赔、职业举报行为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意见》明确,牟利性职业索赔、职业举报,是指非为生活消费需要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以“打假”“维权”为名,滥用投诉、举报、复议、诉讼、信访等权利,牟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意见》强调,支持和鼓励消费者通过投诉举报合理维权,依法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依法打击以“打假”“维权”为名实施的敲诈勒索、诈骗、强迫交易、虚假诉讼、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

《意见》列举了13项综合判定特征,包括购买数量、次数、频率明显超出合理生活消费需要;明知或应知商品服务存在问题仍大量、多次购买并索赔;同一投诉举报人短期内对同一经营者大量投诉举报;投诉举报内容格式化、模板化;冒用他人名义、不配合核验身份;不同投诉举报人使用同一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联系地址、收款信息;一年内通过全国12315平台提出或撤回投诉举报30次以上等。各县(市)市场监管部门可结合本地实际细化调整数量参考值,但不得低于州级设

定标准。对经综合研判确属牟利性职业索赔、职业举报的行为人,由市场监管部门列入全州投诉举报异常名录。名录实行“县级初审、州级复核并录入”,动态管理,一年内未再实施相关行为的移出;被列入者如有异议可申请复核。名录不得向社会公开发布,但州市场监管局将与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发展改革、投资促进、网信、信访及12345热线等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

《意见》还规定,对名录人员的投诉举报应依法严格审查,不符合法定受理、立案条件的不予受理或不予受理;投诉人拒不配合核验真实身份信息的,不予受理或终止调解,举报人拒不配合的视为匿名举报。人民法院在民事赔偿案件中依据司法解释在“合理生活消费需要”范围内处理惩罚性赔偿请求;人民检察院依法打击相关刑事犯罪;公安部门依法打击敲诈勒索、诈骗、诬告陷害等违法犯罪行为;发展改革部门将相关违法犯罪信息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意见》同时明确,经营者涉嫌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违法犯罪,可能引发系统性风险、经营者内部人员依法举报、为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举报且不存在所列牟利特征的,一般不认定为牟利性投诉举报行为。各有关部门应统一司法裁判和法律监督尺度,并探索容错管理机制。



通讯员 潘炳戎 摄(影像贵州)

“笠”下解纷、“银发”搭桥、跨省联动 三穗法院瓦寨法庭蹚出省际边界基层善治新路子

■ 记者 陈景雄

“谢谢你们把这屋檐下的道理讲清楚了!”日前,在黔东南州三穗县人民法院瓦寨人民法庭,一位情绪激动的老人经过调解后满意离去。原来,该县县长吉镇司前村黄奶奶与谢奶奶因琐事积怨已久,一次挖土使矛盾升级。法庭干警联合“银发先锋”调解员把损失算清、把法律讲明、把亲情和邻里关系摆出来,两位老人最终达成赔偿协议,并当场兑现。

一桩邻里纠纷的化解,折射出瓦寨人民法庭的工作变化。近年来,该法庭立足山区和省际交界地区实际,把司法服务嵌入基层治理,从群众身边的小纠纷入手,推动更多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党建引领 把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基层治理,力量要聚起来,群众工作才能沉下去。

在三穗法院“红映天平·法润竹乡”党建品牌带动下,瓦寨法庭与辖区瓦寨村、调洞村、民主村深化协作,落实“555接地气”下村工作制度。干警进村入户不只是送法,还要听群众说家长里短、了解村里的矛盾纠纷。

日前的一次物业纠纷专题培训,就是法庭主动融入基层治理的一个切口。针对三穗县近年来审理的600余件物业案件,法庭梳理出收缴物业费、服务质量、公共收益、解聘交接等高频

问题,讲清住建、街道、社区、物业企业、业委会、开发商各自的责任边界。“房屋质量找开发商,物业服务找物业企业,违建投诉找执法部门”,把容易混淆的问题说清楚,基层工作人员处理类似矛盾时就有了依据。

在村寨里,法治宣传也有了当地味道。三穗竹编文化底蕴深厚,法庭从斗笠“同心圆”的文化内涵中提炼和睦理念,打造“笠调解”品牌。干警在“三转一补课”专项行动中主动向群众学民族民俗、学乡土语言,把传统谚语、家风家训等融入释法说理,收集、创编法治民歌200余条。

法庭与村寨之间多了一份熟悉感,群众知道法官在哪里,法官也更清楚群众的难处在哪里。遇到矛盾,先把问题解决在村寨里,往往比走到诉讼程序再处理更省事。

联动解纷 让边界两侧的群众少跑腿

瓦寨法庭辖区与湖南省新晃自治县扶罗镇相邻,群众跨省往来频繁。距离近了,交往多了,邻里纠纷、土地纠纷等矛盾也可能跨过行政区域。一个法庭解决不了,就把两地力量连接起来。

黄奶奶和谢奶奶的纠纷中,“银发先锋”调解员潘盛成先带着工作人员查看受损土地,摸清情况,再分别到两家开展工作。

“我要求她当面道歉,没得商量!”黄

奶奶正在气头上。潘盛成没有急着劝和,而是先把损失情况讲清楚,再谈她埋怨分、邻里关系。

到了谢奶奶家,他又把侵权责任用通俗的话解释明白。听完后,谢奶奶说:“原来是这样,要是早有人跟我说明白,我绝对不会这么做。”两人最终签下调解协议,并当场兑现赔偿金。

这样的调解,今年以来已在瓦寨法庭发生10余次。法庭邀请退休法官参与调解,其中两起案件实现当场兑现。退休法官熟悉基层情况,群众也愿意听,这支“银发力量”成为法庭做好群众工作的有益补充。

面对跨省治理难题,瓦寨法庭进一步把解纷力量向边界延伸。法庭主动对接新晃自治县扶罗人民法庭,在黔湘交界4镇11村综治中心设立“瓦寨法庭扶罗法庭省际纠纷联合调解站”,建立常态化值班机制,让跨省纠纷能够就近受理、就地处置,构建30分钟联动解纷圈。此外,两地还落实“五联一增”机制,推进风险联排、纠纷联调、治理联动、文体联谊、项目联建,增进交界地区群众之间的了解,既降低群众解决纠纷的成本,也让基层治理多了一层协同。

司法前移 把保护和服务做在矛盾发生之前

司法为民,不只是处理好纠纷,还要尽可能把风险防范在前。

杨某与黄某曾是恋爱关系,分手后